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2024年9月

纳税人缴费人办税缴费 “小贴士”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

山西税务征纳互动服务简介

1 新电子税局 “悦悦” 征纳互动服务

“悦悦”征纳互动服务是税务部门通过互联网帮助纳税人解决办税缴费问题的线上服务渠道，您可以通过新电子税局“悦悦”征纳互动服务线上咨询问办，全省征纳互动座席服务人员为您提供在线文字、语音视频沟通服务。具体操作请扫码查看！



视频操作指导

2 山西税务企业微信号

完成实名认证的市场主体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山西税务企业微信号，加入征纳互动服务，获取税费知识，提交税费诉求，全省征纳互动座席服务人员将及时为您解答。

如何注册登录



山西税务企业微信号

- ① 扫描左侧山西税务企业微信二维码
- ② 输入实名手机号、验证码申请加入
- ③ 长按二维码识别关注山西税务企业号

主要功能介绍

【 远程办 】

企业拍照上传 税务远程办理
点击【征纳互动】-【远程办】

【 我的诉求 】

拍照文字提诉求 集中处理来响应
点击【征纳互动】-【提诉求】

【 税宣速递 】

税收政策及时宣 纳税辅导零距离
点击【税宣速递】



目 录

第一部分 征期热点	1
一、 9月办税日历.....	1
二、 征期热点关注.....	2
第二部分 操作指导	3
一、 新电子税局操作打印一般纳税人资格信息.....	3
二、 新电子税局操作打印发票勾选确认明细.....	5
三、 新电子税局操作查询取得发票.....	7
四、 新电子税局操作红字发票开具.....	9
五、 新电子税局查询原电子税务局的申报表.....	12
六、 新电子税局操作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申报.....	14
七、 个人所得税 APP 可以查询哪些收入信息.....	21
八、 视频 新电子税局操作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24
九、 视频 更换工作单位修改专项附加扣除扣缴义务人.....	25
十、 视频 征纳互动服务“新”操作指引.....	25
十一、 视频 新电子税局操作跨区域涉税事项管理.....	26
第三部分 热点问题	28
一、 新电子税局【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一般纳税人适用）】有哪些申报模式？	28
二、 新电子税局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中，系统为什么会为不同纳税人展示不同的附表？	29

三、新电子税局【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功能模块对于自然人登录和企业登录有什么区别?	29
四、纳税人在申报“免抵退税”时,已经在第二步“处理数据”中补录相关信息,但在第三步“勾选报关单”时,还是没有显示相关报关单数据,应该怎么办?	30
五、为什么有些纳税人在新电子税局“资源税税源明细表”界面申报时只能选择按次申报?	30

第一部分 征期热点

一、9月办税日历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9月申报期截止到9月18日，各税费种具体申报期限：

01日-18日

申报缴纳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资源税(按月申报)、文化事业建设费、个人所得税、车船税代收代缴纳税义务人(保险机构)

01日-25日

单位社会保险费

01日-30日

申报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 年度车船税纳税义务人为自然人

二、征期热点关注

1、9 月 18 日为申报截止日期

请务必在 9 月 18 日之前，完成各项税务申报的准备工作，以免影响您的正常缴税进度。

2、申报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由未按规定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缴纳。

山西省的纳税人需在每年 9 月底前申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登录山西省新电子税局，依次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非税收入申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办理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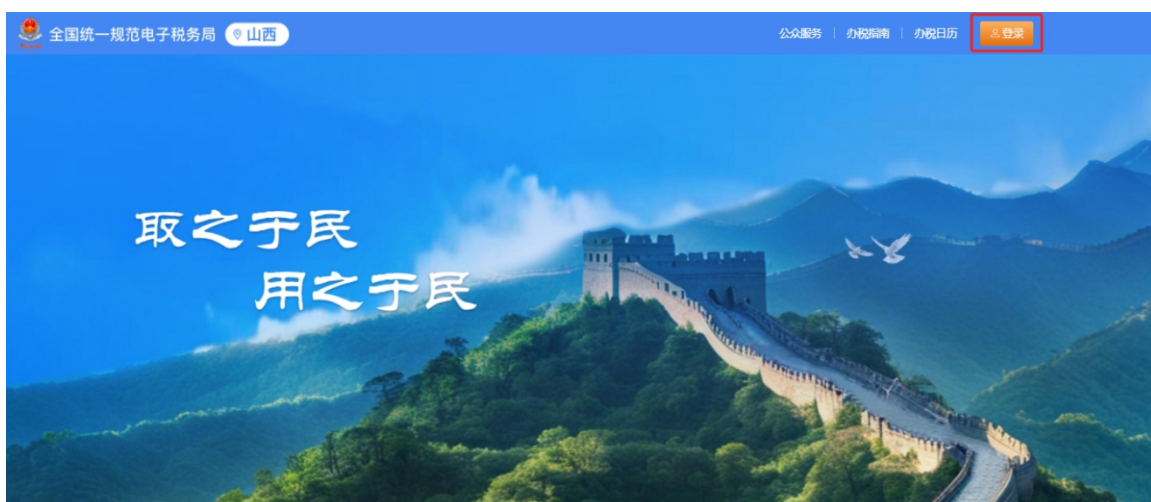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操作指导

一、新电子税局操作打印一般纳税人资格信息

纳税人如需打印一般纳税人资格信息，可以通过【特色办税】-【其他查询】-【其他涉税事项历史查询】办理。

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新电子税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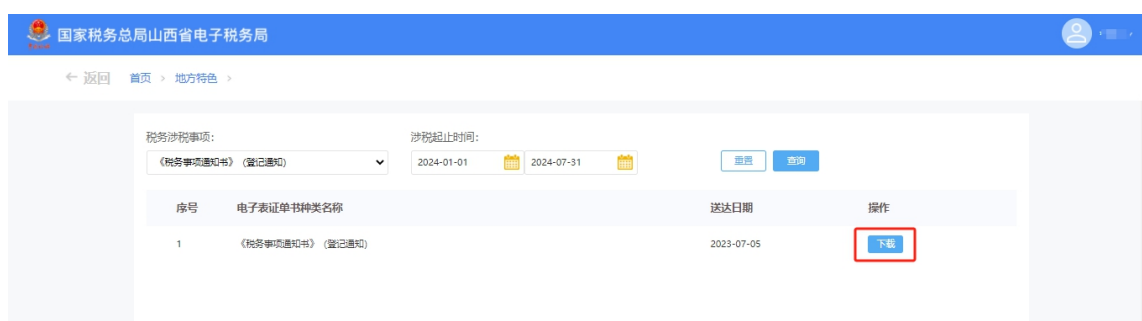
第二步、点击【地方特色】



第三步、点击【特色办税】-【其他查询】-【其他涉税事项历史查询】



第四步、录入税务涉税事项、涉税起止时间，点击【查询】
- 点击【下载】



第五步、打印出来税务事项通知书即可

国家税务总局 [REDACTED]

税务事项通知书

[REDACTED] 号

[REDACTED] 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9 [REDACTED]))：

事由：《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43号）

通知内容：你单位于2023年07月05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予以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2023年07月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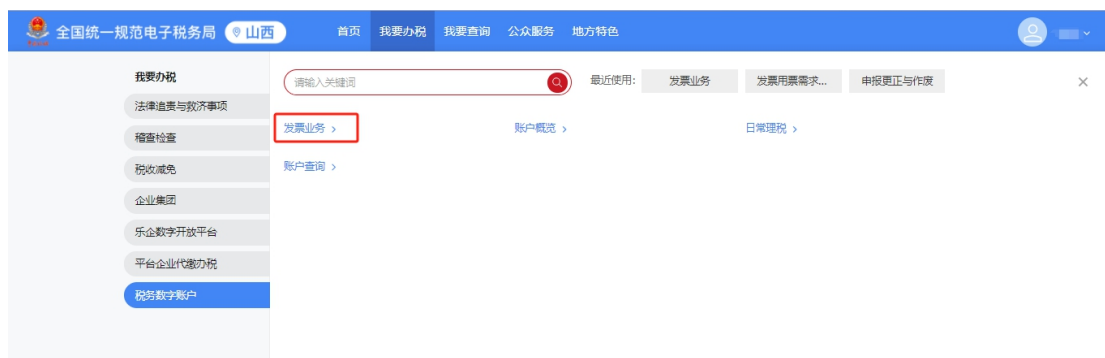


二、新电子税局操作打印发票勾选确认明细

第一步、登录新电子税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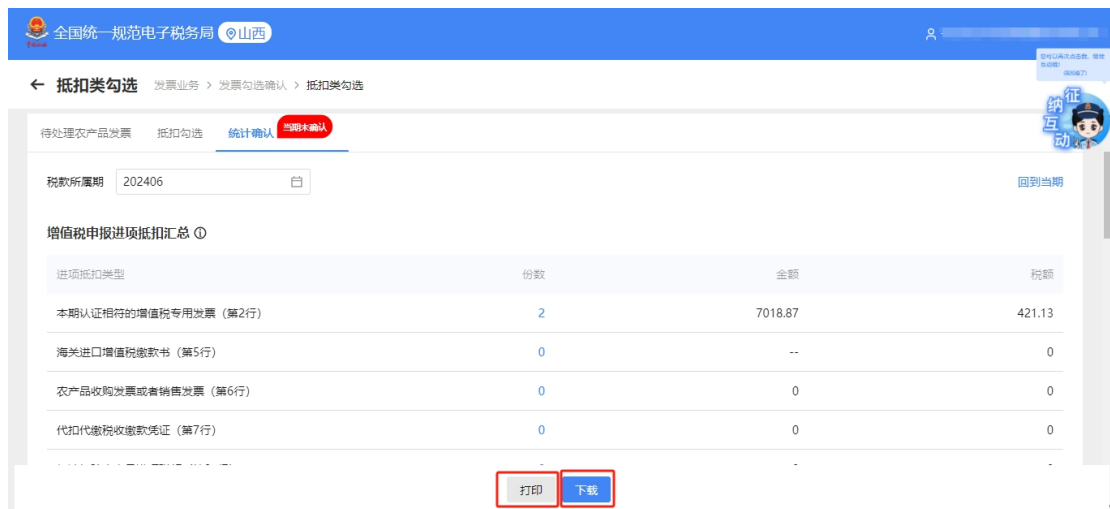
第二步、点击【我要办税】-【税务数字账户】-【发票业务】-【用票业务办理】-【发票勾选确认】-【抵扣类勾选】进入



第三步、选择【统计确认】-【查看历史确认信息】



第四步、选择【税款所属期】-点击【打印】/【下载】即可



三、新电子税局操作查询取得发票

纳税人如何快速查询取得发票的信息，可以通过【税务数字账户】-【发票查询统计】-【全量发票查询】来查看。

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新电子税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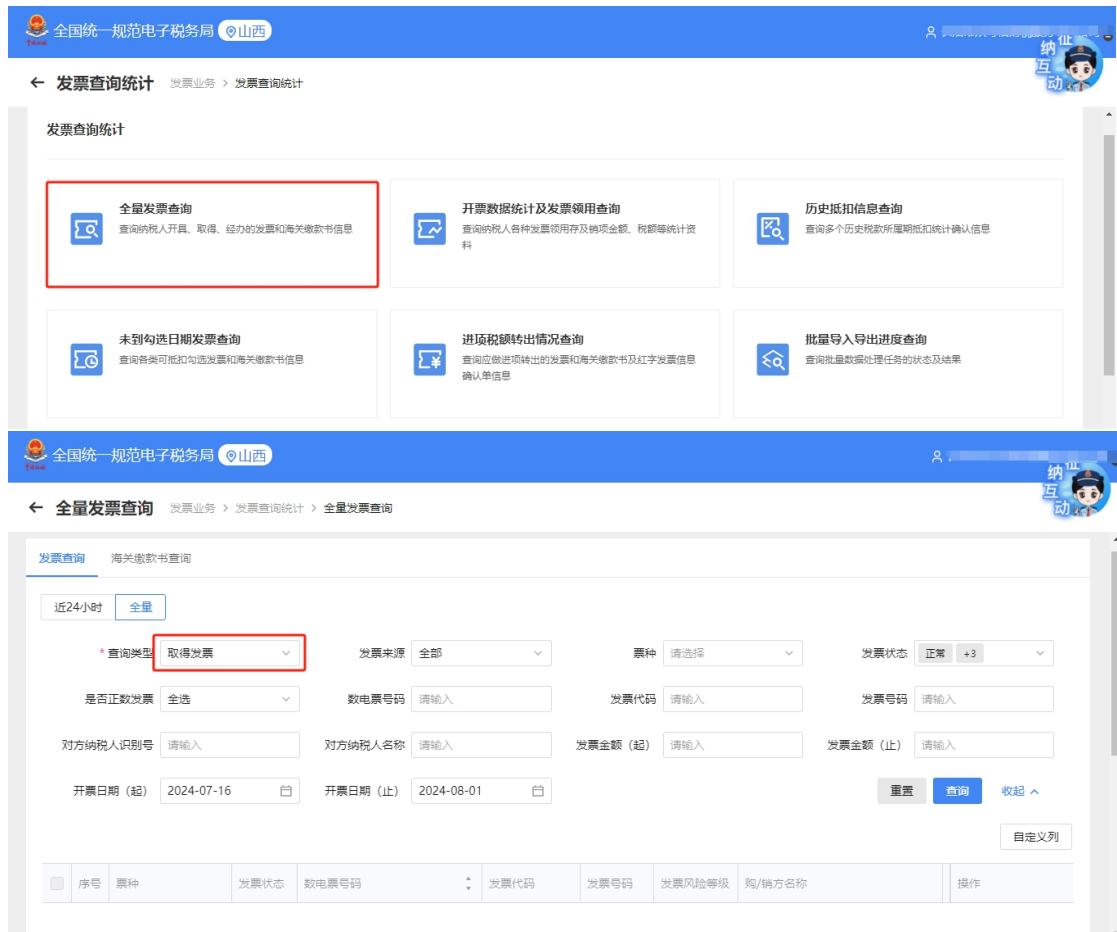
第二步、点击【我要办税】-【税务数字账户】-【发票业务】



第三步、点击【用票业务办理】-【发票查询统计】进入



第四步、选择【全量发票查询】-录入查询类型为【取得发票】、【开票日期（起）】、【开票日期（止）】进行查询即可



四、新电子税局操作红字发票开具

纳税人开具数电票后，若存在开具有误等需要重新开具的情形需通过【税务数字账户】-【红字发票业务】来处理，一起来看操作步骤。

操作步骤

第一步、登录新电子税局



第二步、点击【我要办税】-【税务数字账户】-【发票业务】



第三步、点击【开票业务办理】-【红字发票开具】进入



第四步、选择【红字信息确认单录入】



第五步、录入对应的查询条件筛选，选择需要红冲的发票信息，点击【选择】



第六步、核实带出的信息无误后，点击【提交】

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 山西

征纳互动

← 红字信息确认单录入 发票业务 > 红字发票业务 > 红字信息确认单录入

选择票據 信息确认 提交成功

已选发票 [返回重选](#)

票面金额: ¥940.59 数电票号码

(销售方) 纳税人名称 (销售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购买方) 纳税人名称 (购买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开票日期: 2024-07-30 增量/红字状态: 未勾选 消费/增量状态: 未勾选 入账状态: 未入账

数电票票种

电子发票 电子发票第一类票种的纸质发票

尊敬的纳税人, 您选择电子发票, 保存成功即开票成功。

开具红字发票原因

开票错误

提交 开票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金额 (不含税)	税率/征收率	税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咨询服务					-5940.59	1%	-59.41

上一步 **提交**

需要区分不同的情形来判断

情形一、若为受票方未做用途确认的数电票，红字发票信息确认单提交后，直接开具红字发票。

情形二、若为受票方已做用途确认的数电票，则需要受票方进入【红字发票业务】模块-点击【红字信息确认单处理】对销售方填开的红字发票信息确认单进行确认，经过双方确认后，开具红字发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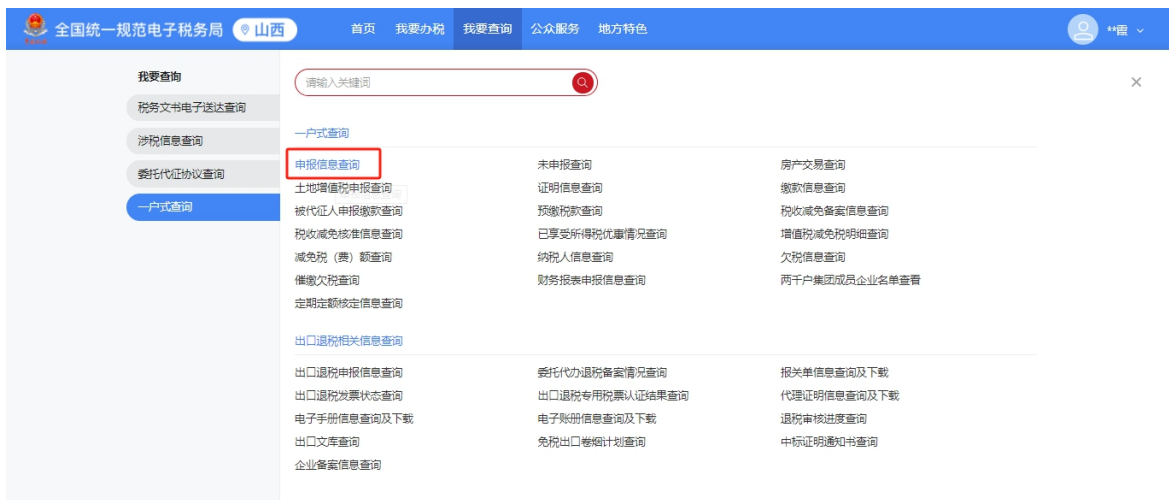
五、新电子税局如何查询原电子税务局的申报表？

纳税人查询原电子税务局的申报数据，可以通过登录新电子税局-【我要查询】-【一户式查询】-【申报信息查询】来查看。

第一步、登录新电子税局。



第二步、点击【我要查询】-【一户式查询】-【申报信息查询】。



第三步、录入对应的查询条件，点击【查询】将展示查询到的数据结果，点击蓝色的字样查看报表详情即可。

查询条件								
申报表种类	全部	更正类型	新产生申报表 X +1	作废标志	未作废			
税款所属期起	请选择	税款所属期止	请选择	申报日期起	2023-01-01			
申报日期止	2023-12-31			重置	查询	收起		
查询结果								
序号	申报表种类	申报日期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补退税额	更正类型	作废标志	作废日期
11	《印花税法申报(报告)表》	2023-04-13	2023-03-31	2023-03-31	4.62	更正后新产生的申报表(全量模式)	未作废	
12	《通用申报表(税及附征税费)》	2023-04-13	2023-01-01	2023-03-31	20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13	《印花税法申报(报告)表》	2023-01-18	2022-01-01	2022-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14	《印花税法申报(报告)表》	2023-01-04	2022-12-31	2022-12-31	2.85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15	《A20000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2021年版)》	2023-01-04	2022-10-01	2022-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16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2023-01-04	2022-10-01	2022-12-31	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17	《通用申报表(税及附征税费)》	2023-01-04	2022-10-01	2022-12-31	300.00	新产生申报表	未作废	
共 17 项数据				10 条/页		1 2		

六、新电子税局操作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申报

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申报，通俗来讲就是“简并申报表，一表报多税”，纳税人在申报多个财产和行为税税种时，不再单独使用分税种申报表，而是在一张纳税申报表上同时申报多个税种。对纳税人而言，可简化报送资料、减少申报次数、缩短办税时间。

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申报的税种范围包括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法、耕地占用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环境保护税、烟叶税等 10 个税种。

纳税人新增税源或税源变化时，需先填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明细表》。操作步骤看过来

登录电子税务局后，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



进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申报】后，首先需要进行税源信息采集（如已有税源信息，可跳过此步），已完成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采集的可进行财产和行为税申报。具体操作如下：

（一）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

一、进入功能界面，点击【新增税种】。



二、勾选增加本期申报税种，点击【确定】



三、卡片增加成功，点击卡片上的【税源采集】，跳转到税源明细表界面，税源信息中点击【新增】。

← 返回 首页 > 财产和行为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

取消全选 删除 所属年度: 请选择年份 白 ① 填表式申报

房产税 ✓

查看申报 税源采集

• 合计应纳税额(元) • 合计减免税额(元) • 应补(退)税额(元)

纳税周期 -- 至 -- 普惠减免

+

新增税种

应补(退) 税费额合计 **0.00** 元 零元整

预览采集 提交申报

← 返回 首页 > 财产和行为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 >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明细表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明细表

▼ 信息查询

不动产权证书号 税源取得时间起 税源取得时间止

坐落详细地址 税源名称 查询 重置

▼ 税源信息

新增

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信息 房产税税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土地名称	土地编号	不动产权证书号	宗地号	土地取得时间	土地坐落详细地址	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1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删除 义务终止 信息对比 ①
<input type="checkbox"/>	2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删除 义务终止 信息对比 ①

共 2 项数据 5 条/页 < 1 > 跳至 1 / 1 页

跳转至税源信息页面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信息

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信息 房产税税源信息

▼ 新增税源

土地总体信息

土地编号	土地名称	* 土地用途	* 土地性质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土地取得方式	* 占用土地面积	地价	* 土地取得时间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宗地号	* 纳税人类型	土地使用权人纳税人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土地使用权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不动产权证类型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权证证书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地址坐落信息

* 土地坐落地址 (行政区划)	* 土地坐落地址 (所处街乡)	* 土地坐落详细地址	* 主管税务所 (科、分局)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土地应纳税额信息

* 土地等级	* 税额标准	* 占用土地面积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减免税信息

信息录入后点击【提交】。返回列税源明细表页面，选择已采集的信息后，点击【提交】。

(二) 财产和行为税申报

税源采集完成后有两种申报方式，一种是“确认式申报”第二种是“填表式申报”。

方式一：

确认式申报

1、在【财产和行为税采集及申报】页面中，自动带出本期应申报的所有税种卡片，纳税人可以自行勾选单个或多个税

种进行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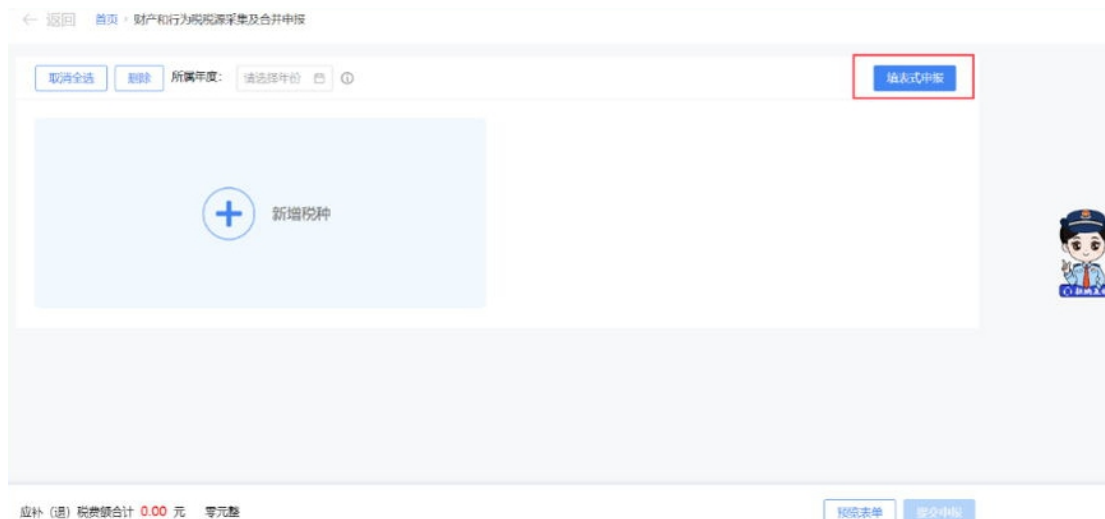
2、点击【提交申报】，申报成功



方式二

填表式申报

1、进入功能界面，点击【填表式申报】



跳转到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界面，自动带出本期应申报的税种信息。



数据确认无误，点击【提交申报】，申报成功。



申报成功后需缴纳税款，点击【立即缴款】，操作完成缴款。

七、个人所得税 APP 可以查询哪些收入信息

自然人想要查询个人的收入明细，可以通过个人所得税-收入纳税明细查看，一起来看操作步骤吧。

第一步、登录个人所得税 APP



第二步、点击【首页】-【收入纳税明细】或【办&查】-【收入纳税明细】



第三步、选择年度、选择所得类型，点击【查询】，进行查看即可

<返回 收入纳税明细

请选择纳税年度

年度

请选择所得类型

工资薪金

劳务报酬

稿酬

特许权使用费

经营所得

利息、股息、红利

财产租赁

财产转让

偶然所得

收起

注意：如果有非本人的收入，可点击收入详情后，点击【申诉】，对此笔收入提出申诉需求，若有反馈结果，纳税人可在【消息】栏目进行查看。

< 返回 收入纳税明细 批量申诉

收入合计 ⓘ: [REDACTED]

已申报税额合计: 0.00元

工资薪金 2024-06
 所得项目小类: 正常工资薪金
 扣缴义务人: [REDACTED]
 收入: [REDACTED]
 已申报税额: 0.00元

工资薪金 2024-05
 所得项目小类: 正常工资薪金
 扣缴义务人: [REDACTED]
 收入: [REDACTED]
 已申报税额: 0.00元

工资薪金 2024-04
 所得项目小类: 正常工资薪金
 扣缴义务人: [REDACTED]
 收入: [REDACTED]
 已申报税额: 0.00元

工资薪金 2024-03
 所得项目小类: 正常工资薪金

< 返回 收入纳税明细详情 申诉

纳税明细信息

收入: [REDACTED]
 已申报税额: 0.00元
[查看税款计算 >](#)

纳税明细-基础情况

所得项目小类: 正常工资薪金
 扣缴义务人名称: [REDACTED]
 扣缴义务人纳税人识别号: [REDACTED]
 主管税务机关: [REDACTED]

申报渠道: 其他
 申报日期: 2024-07-12
 税款所属期: 2024-06

温馨提示: 专项附加扣除和个人养老金已体现在税款计算过程中, 在本期数据中不予显示。您可在“税款计算-累计收入与扣除详情”中查看。 [查看税款计算](#)

本期收入与扣除详情

本期收入: [REDACTED]
 本期免税收入: 0.00元

八、视频 | 新电子税局操作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税收完税证明是税务机关为证明纳税人已经缴纳税款或者已经退还纳税人税款而开具的凭证。纳税人通过新电子税局, 点击【我要办税】-【证明开具】-【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操作步骤看过来。



开具税收完税证明

九、视频 | 更换工作单位如何修改专项附加扣除的扣缴义务人？

纳税人更换工作单位后，如何修改专项附加扣除信息的扣缴义务人呢？通过个人所得税 APP-专项附加扣除模块修改即可，一起来看操作步骤吧。



修改扣缴义务人

十、视频 | 征纳互动服务“新”操作指引请查收

征纳互动服务是由税务部门提供的，方便纳税人缴费人

与税务部门沟通交流，帮助在线解决办税缴费问题，让纳税人缴费人足不出户即可通过互联网在线咨询问办的线上服务渠道。如果您遇到办税缴费问题，请您通过【山西省新电子税局一点击征纳互动图标-进入“悦悦”咨询】，全省征纳互动坐席人员将为您提供文字、语音、视频、远程协助等多元化的咨询问办服务。



征纳互动操作指引

十一、视频 | 新电子税局操作跨区域涉税事项管理

纳税人如有跨区域的事项，需要先在注册地电子税局填写《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表》；再登录经营地电子税务局办理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增值税及附加税费、企业所得税等税费预缴，跨区域涉税事项反馈等事项。



跨区域涉税事项管理

第三部分 热点问题

一、新电子税局【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一般纳税人适用)】 有哪些申报模式？

新电子税局【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一般纳税人适用)】有三种模式：

(1) 确认式申报。如果纳税人涉税业务简单，不需要补录（无未开票收入、无即征即退收入、无进项转出税额、无差额扣除、无出口收入、无免税收入、非总分机构无农产品抵扣），系统会自动推荐确认式申报，纳税人仅需对系统自动预填的数据进行确认，确认无误即可一键申报。

(2) 补录式申报。如果纳税人业务相对复杂，需要简单补录（存在加计抵减、存在其他抵扣、非总分机构、存在未开票收入、存在进项税额转出、无农产品抵扣），系统会自动推荐补录式申报，纳税人仅需在系统预填数据的基础上对上述信息进行确认和补录完成申报。

(3) 填表式申报。针对业务复杂的纳税人，需要填写的要素多，系统会自动推荐填表式申报，即传统申报模式，纳税人需对附表及减免明细表进行详细填写后提交申报。

二、新电子税局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中，系统为什么会为不同纳税人展示不同的附表？

新电子税局为纳税人进行个性化展示。根据纳税人的特征标签，动态展示纳税人所需要填报的相应附表，例如：当企业为农产品核定扣除试点企业的纳税人时，展示《农产品核定扣除增值税进项税额计算表》和《投入产出法核定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计算表》；当企业为应税服务企业或者是混营企业时，展示附表三（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扣除项目明细）的表单；当企业为发供电企业且为分支机构企业时，展示电力企业增值税销项税额和进项税额传递单。

三、新电子税局【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功能模块对于自然人登录和企业登录有什么区别？

自然人登录后进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及合并申报】功能模块会弹出自然人基本信息页面，需要填写行政区划、所处街乡和所属税务所（科、分局）。纳税人通过企业登录时新电子税局则会对上述信息进行预填。

同时由于自然人不能成为烟叶税和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新电子税局不会对通过自然人登录的纳税人展示烟叶税和环境保护税的税源采集功能。纳税人通过企业登录时则会展示全部十种税种。

四、纳税人在申报“免抵退税”时，已经在第二步“处理数据”中补录相关信息，但在第三步“勾选报关单”时，还是没有显示相关报关单数据，应该怎么办？

此问题系操作问题，纳税人在第二步“处理数据”时，只补录了部分信息，导致报关单数据无法带出。正确的做法应为：在信息补录的五个栏目中全部进行信息补录，信息数据即可带后入后续操作流程。上述五个栏目分别为：待补填出口发票号码数据、待补填币制、待确定汇率数据、待确认商品码数据、待确认运费数据。

五、为什么有些纳税人在新电子税局“资源税税源明细表”界面申报时只能选择按次申报？

新电子税局会根据当前时间自动对“资源税税源明细表”页面纳税期限的进行调整。

当前时间在1月、4月、7月、10月申报期限内时，展示“按季申报”、“按月申报”、“按次申报”；

当前时间在其他月份申报期限内时，展示“按月申报”、“按次申报”；

当前时间不在申报期内，只展示“按次申报”。



山西税务微信



征纳互动平台

税务非常努力，愿您非常满意
提供精准服务，愿您真心点赞

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